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新型电子元器件及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宏科公司第二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公开选聘可研报告服务机构比选公告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科电子”或“比选人”）根据“四川省川投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中介机构选聘管理办法（试行）”以及“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介机构选聘管理办法（试行）”并结合公司项目进展情况，拟通过公开比选方式择优选聘新型电子元器件及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宏科公司第二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可研报告服务机构，相关情况如下：

一、服务范围

（一）根据红线图出具设计图（至少包括总平图、建筑平面布置图）和效果图（至少包括总平图、透视图、鸟瞰图）并通过业主方认可；

（二）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业主方认可；

（三）服务合同中列明的其他工作。

二、比选单位的必备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设立三年及以上的独立法人资格（截至2020年12月31日）

2、近三年无行政处罚、失信惩戒等不良信用记录。

3、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质。

4、企业经营范围应包含工业及民用建筑工程的设计、规划、咨询等。

5、具备工业园区工业厂区设计、规划等业务经验和成功案例。

三、比选报名

1、报名时间：2021年11月16日（星期二）—2021年11月20日（星期六）。

2、报名方式：

（1）电话报名：电话联系工作人员报名，工作人员发送电子版比选资料模板；

（2）现场报名：相关工作人员到成都市龙泉驿区星光中路20号技术部报名并领取比选资料，现场领取时间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四、报名需提交的材料

（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副本留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二) 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留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三)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质留加盖鲜章复印件。

五、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地点及注意事项

1、接受比选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2021年11月23日下午16:30(星期二)。

2、提交方式及要求：比选当天专人送达或者截至递交时间前密封邮寄至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星光中路20号技术部（联系人：陈亚东，028-84857073）。要求比选申请文件正本一套副本贰套，文件袋标注公司名称，密封条加盖单位鲜章。迟到的比选申请文件、未按照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予以拒收。

3、注意事项：

定于2021年11月24日上午(星期三)9:30举行比选申请文件开启仪式。比选人邀请已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中介服务机构代表到现场监督，中介服务机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当对本单位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开启情况签字确认。以上内容如有变化，比选人将另行通知。

六、公告发布

本次比选公告发布媒介：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www.chinahongming.com)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官网 (www.chinahongke.com)

七、联系方式

比选人：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星光中路20号技术部

邮政编码：610100

联系人：陈亚东

联系方式：028-84857073

邮箱：chenyadong@chinahongke.com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6日